

大思政背景下活动教学法在高职“德法”课教学中的运用研究

赵雪 熊艳云

襄阳职业技术学院

摘要：活动教学法以活动为中心、学生为中心、体验为中心，与当下大思政理念不谋而合。它在高职德法课等思政教学中的运用，不仅是应“05后”大学生认知规律和群体特点所要求，更是高职院校在大思政建设背景下进行思政课教学改革创新的重要抓手。其在高职思政课教学运用的过程中应遵循思政课程学科底线、以学生为主体、将思政小课堂融入社会大课堂的基本原则，具体运用则以“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为范例详细展开说明。

关键词：大思政；高职“德法”课；活动教学法

【DOI】 10.12252/j.issn.2096-6288.2024.12.092

引言

正如马克思主义观点所认为，实践决定认识。基于此，高职思政课教学中应合理运用活动教学法，让思政课“活”起来，让学生“动”起来，以提升教学的有效性。

一、活动教学法概述

活动教学法也称活动型教学，是教师根据教学需要和学生特点设计活动，在具体活动中发展学生整体素质的一种教学法。它有以下特征：活动目标的导向性，即活动突出某一学科特性，具有一定的价值导向；活动设计的实践性，设计的教学活动符合学生已有的生活经验、学习经验、思维经验；活动内容的综合性，活动在充分研究课程标准、认真分析教材、关注学情的基础上，综合运用能够凸显该学科特性的内容；活动过程的学生主体性，即学生是活动的主体，学生亲历活动、主动探究。

活动教学法因能为学生提供适当的教学情境而产生显著的教学效果，已被广泛用于教育教学中。传统的课堂教学运用的活动教学法如对话式活动教学法、案例讨论式教学法、辩论式教学法、研讨会式教学法，行走的课堂教学（课外教学）常用的活动教学法有专题讲座、现场教学、志愿服务、社会调研。这些活动教学法有各自的独特优势和运用要求。

二、活动教学法在高职“德法”课教学中运用的必要性

（一）遵循学生认知规律的内在需要

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中，实践是认识的来源，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要想增强教育教学的说服力，让学生感悟教师所讲的思政课道理是从人生实践升华而来的，就需要教师为其创设活动情境，通过具体活动使学生受到思想启迪。因此在高职《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教学中，教师需选择贴近大学生生活世界的教育内容和他们普遍关心的社会热点，据此设计适当的教学活动，回应大学

生的思想困惑和现实关切，从而不断丰富其原有认知，促进大学生的思想转变。

（二）把握05后学情的必然选择

作为新时代最年轻的一代大学生，“05后”大学生有自己的特点，呈现出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个性张扬的情感表达、数字赋能的学习方式、突破传统的生存状态和直面挑战的创新精神等群体特点，给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和困难挑战。若还是沿用传统的教学方式对其进行观念灌输和知识教育，结果不仅是教育效果欠佳，还可能会引发师生关系的对立。而活动教学法通过设计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活动，使学生积极投入活动中，主动思辨、提升认知，有着不错的教育成效。因此在高职“德法”课等思政课教学中运用活动教学法是基于05后大学生群体特点的必然选择。

（三）建设大思政课的时代要求

2022年教育部印发《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通知，其中强调，要改革创新主渠道教学，创新课堂教学方法，突出实践导向，推动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相结合。因此，推动思政课实践教学形式创新成为“大思政课”背景下提升思政课实践教学质量的重要抓手。长期以来，许多高校的思政课教学缺乏实践活动环节，面临这样的实际，我们应积极探索实践育人新模式，打造具有高职特色的思政课堂，真正实现实践育人制度化、载体化、特色化、实效化，使高职思政更好融入国家大思政。

（四）培养时代新人的重要依托

二十大报告指出要把青年工作作为战略性工作来抓，用科学理论武装青年，用初心使命感召青年，做青年朋友的知心人、青年工作的热心人、青年群众的引路人。如何做好这个知心人、热心人、引路人？这就需要思政教师在教学中出真招、求实效，提升思政课的理论深度、

情感温度和实践强度，引导学生建立正确的三观，树立崇高理想、养成崇德向善的品格、具有现代法治思维，使其成长为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三、活动教学法在高职“德法”课教学中运用的基本原则

（一）理论为主、实践为辅

《思想道德与法治》是针对大学生进行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法治观教育的课程，集思想性、政治性、理论性、实践性于一体。然而，要把握好其理论性和实践性，具有一定难度。在一份针对襄阳职业技术学院“你希望“德法”课老师在授课时，如何处理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关系？”的调查问卷中，43.39%的学生希望老师以讲授为主，活动为辅，35.98%的学生希望老师多组织课堂活动与课外活动。“德法”课的课程性质与课程定位及学生们对课程的期待要求思政教师在运用活动教学法的时候，必须牢牢守住该课程的学科性质这一底线，即要突出思想武装，以透彻的学理分析为学生廓清迷雾、划清界限、凝聚共识，提升其思想层次。同时也必须凸显一定的实践性，深挖实践富矿，借由案例讨论、辩论教学、情境体验、社会调研等教学手段，将抽象的思政课道理寓于社会实践的鲜活案例和生动故事以及丰富的教学活动之中。

（二）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

叶圣陶先生曾说：“教师当然须教，而尤宜致力于”导“。导者，多方设法，使学生能逐渐自求得之，不等待教师授之谓也。”在活动教学法中，无论是哪种教学形式，都充分尊重学生的这一地位，培养学生的课堂主体意识，善于激发学生的主体意识，将教育的要求转化为学生的学习需要，主动参与教学活动。在一份针对襄阳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的调查问卷中显示，88.62%的学生在评价“德法”课老师采用活动教学，课堂活动的情况时，认为课堂气氛非常活跃，学生们积极参与，这说明大部分大学生喜欢活动教学法，且愿意参与活动之中。因此需要思政教师尝试运用活动教学法，充分发挥“05后”学生喜欢表达、乐意创新、敢于质疑的群体性优势。

（三）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相结合

在一份针对“德法”课老师经常运用的活动教学法有哪些这一问卷调查中，83.86%的教师选择“对话式活动教学法”，83.33%选择“案例讨论式教学法”，68.52%选择“辩论式教学法”，52.91%选择“研讨式教学法”，问卷显示德法课教师采用丰富的活动教学法，尝试将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结合起来进行教学，但活动仅限于课堂之内，课外校内或者校外的活动少之又少。众所周知，思政小课堂和社会大课堂“两个课堂”

相互联系、关联互动。习总书记指出，“要高度重视思政课的实践性，把思政小课堂同社会大课堂结合起来，在理论和实践的相结合中，教育引导学生在人生抱负落实到脚踏实地的实际行动中来”。这就要求思政课教师应当在教学中冲破“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的壁垒，增强思政课的亲和力和感染力，提升理论的现实解释力，让学生在理论教学中获得信服，在社会实践中坚定信仰。

四、活动教学法在高职“德法”课教学中的具体运用

（一）人生观教学将讲授法与对话式活动教学法相结合

对话式活动教学法是根据教师设计的问题，学生们畅所欲言，相互启发，共同研究，得出深刻结论的一种教学方法。它具有以下特点：简单易操作、低成本、高效率；具有互动性，可实现教学的双向沟通；也体现了和谐教学理念。这种教学法对思政课教师的提问技巧要求较高。

树立正确的人生观是青年谱写精彩人生华章的前提。在人生观教学中，人的本质问题是重难点。只有将人的本质问题讲清楚，人生观的基本理论才能厘清。这一教学内容对于大一新生来说有一定的理解难度，需要教师首先运用理论讲授法，遵循从具体到抽象的认识规律，带着学生认识人是什么，剖析人与动物的共性与个性，着眼于人的自然属性与社会属性，讲清人的本质在于人的社会性，人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

在理解了人的本质在于社会性的基础上，就“社会关系”一词为切入点，讲述个人与社会的关系，在解读这一对关系时，可运用对话式活动教学法，如：就学生喜爱的2023大剧《狂飙》设置2个问题：1.你希望自己是誰？2.你希望身边都是誰？学生对此问题颇有兴趣，且经过思考后，得出较为一致的答案，认为作为大学生既要关注个人的微生活，更要建立为国为民的大格局，由此，他们对人的本质问题也有了更为深刻的认识，这为接下来讲授“正确的人生观”建立了良好的开端。

（二）将研讨教学与现场教学融入理想信念章节

研讨教学要求教师设置有思考价值的问题，学生通过查阅资料、研究讨论后，表达自己的看法，积极解决问题，这有助于引导学生深度思考。而现场教学则区别于常规课堂教学，把课堂中的问题带到现场，把素材变为教材，现场教学中的场景、案例，能够促使学生带着情感和问题反思。理想信念是精神之钙，是思想和行动的总开关，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在教授理想信念这一教学内容时，可融入研讨教学与现场教学，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形成教育合力。

一方面,可借助研讨形式,将理想与空想、幻想概念放在一起,让学生课前查找资料,课堂上进行研讨,通过三个概念的研讨,引导学生得出结论,即相对空想、幻想,理想是人们在实践中形成的有实现可能性,对未来的一种向往和追求,具有时代性、超越性、实践性。通过研讨活动,深化学生对于理想这一概念的认识。此外,在讲授理想信念的作用时,可依托校内红色资源,开展思政实践教学,在实践教学中打通高校理想信念教育“最后一公里”,实现理想信念教育与校园文化环境相融合。如我校在萧楚女纪念馆开展行走的思政课,在现场沉浸式教学中帮助学生理解理想信念的内涵并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

(三)道德观教学将经典案例讨论与辩论教学引入课堂

大学时期是道德观形成和发展的重要时期,在这个时期形成的道德观念对大学生一生影响很大,因此道德观教育显得重要。道德观这一教学内容比较抽象、深奥,可充分运用经典案例讨论和辩论教学。在讲授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和原则这一内容时,可运用经典案例讨论,引入经典的道德两难问题:女儿为救病危的母亲去药店偷药,设置问题:1.案例中有哪些评价主体?2.你如何评价女儿的行为?3.如果你是女儿,你怎么办?4.如果是你,你会偷吗?5.如果偷不着,会去抢吗?帮助学生理解并掌握“善”和“道德”的哲学定义,建立道德理论的概念基础和逻辑起点,进而为阐明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与原则奠定知识基础。

在“践行投身崇德向善的道德实践”这节课中,可就社会公德、网络、职业观念、恋爱、婚姻问题等学生感兴趣的话题开展班级辩论赛。例如:以大学生不应该谈恋爱为辩题,将全班学生分成正方、反方,并选出正反方四个辩手,进行辩论,使学生认识到大学生谈恋爱的利弊,引导其树立起健康的婚恋观。教学实践证明,大学生在这一辩论赛中经过激烈辩论,对恋爱问题感悟更为深刻,对教材相关理论知识理解更为透彻。

(四)在法治观教学中将现实案例讨论与庭审观摩相结合

法治观教学旨在提升大学生的法治素养和法治思维。为提升教学效果,建议在课堂中讲述最新的现实法律案件,如在讲授宪法相关法时,可分析生活中微信群发表不当言论名誉侵权案,以案释法;在讲解民法商法时,可引用恋爱期间关于金钱交易的探讨,引发学生思考现实中存在的婚恋问题,增长经验;在讲授社会法时,以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的正当性案例为学生今后进入职场提供借鉴;在讲解刑法时,可运用学生们关注的抖音

直播带货案例及热播电影来唤起学生更多的透视、批判及逆向思考。总而言之,通过现实法律案例的探讨,对青年学生进行深刻的普法教育。

此外,思政课教师还可以组织学生庭审观摩,通过观摩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最后陈述等法庭审理流程,对事实调查、程序及法律适用审查进行深入了解,“沉浸式”感受人民法院审判案件的规范性、公开性和透明性,“零距离”感受司法公正和法律的权威,从而凝聚起学生知法、懂法、守法的共识。使旁听庭审成为生动直观的法治宣传课和警示教育课。

(五)中国精神教学可运用专题讲座

专题讲座是围绕特定主题开展的。讲座主题明确、内容集中、观点鲜明,旨在拓宽学生的眼界和深化学生对某一主题的认识。在“德法”课教学之余,可通过专题讲座深化学生对中国的理解。

例如,高职院校马克思主义学院与校学生工作处可联合开展中国精神系列专题讲座,在四个重要历史时期选取四种精神,如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萧楚女精神、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雷锋精神、改革开放时期的改革开放精神、新时代的脱贫攻坚精神,围绕这四种精神,各个院系开展系列专题讲座活动,让学生系统了解中国精神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具体体现,使青年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这也是历史教育融入高职思政课教学的有效路径。

结语

思政课程本身有实践教学的要求。众所周知,理论教学与实践环节相结合,方能提升教学效果。希望本研究能为思政课实践教学真正落地略尽绵薄之力。

参考文献

- [1] 彭小明.活动教学法初探[J].教育探索与实践,2006(7):51-54.
- [2] 杨莉娟.活动教学:理念、有效性与基本模式[J].湖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报,2007(3):31-34.
- [3] 潘洪建.活动学习教学策略[M].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24-25.
- [4] 咸春华.活动型教学的反思与优化[J].思想政治课教学,2019(2):34.

作者简介:赵雪(1990—)女,湖北襄阳人,助教,硕士,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熊艳云(1993—)女,湖北武汉人,讲师,硕士,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

基金项目:襄阳职业技术学院2023校级课题“课堂革命背景下活动教学法在高职思政教学中的运用研究——以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为例”XYZY2023GC07。